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15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6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公司实有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收回有效表决票6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何波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员资格审查并通过后，会议同意聘任赵利国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 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师宗煤

焦化工有限公司经济性停产》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师宗焦化）因煤焦价格倒挂，持续亏损，从焦化行业经营现状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出发，为进一步控制亏损，会议同意公司对师宗焦化进行经济性停产。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经济性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附件：

赵利国先生简历

赵利国，男，汉族，1986年1月出生，河北邢台人，研究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武昆股份经营管理中心采购部综合管理部副经理、采购部炉料钢坯采供部副经理（主持工作）、采购部炉料钢坯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燃料采供部副经理、采购部总经理助理、运营改善部总经理助理、运营管理室经理；云南水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部高级经理、采购部助理总经理、机关生产运营党支部书记；昆钢公司采购中心高级业务经理、副总经理；武昆股份公司采购中心副总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原料采购部部长。现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